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ARRY JEWELRY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俊文寶石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51)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GEM」)之特色

GEM之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之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在GEM上市之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俊文寶石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共同及個別就此承擔全部責任)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之規定而載有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或本公佈內之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董事會(「**董事會**」)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九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本公佈載列本公司二零二零年中期報告全文，符合GEM上市規則有關中期業績初步公佈所附載資料之相關規定。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GEM (「GEM」) 之特色

GEM 之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主板(「主板」)上市之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在 **GEM** 上市之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 **GEM** 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 **GEM** 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俊文寶石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共同及個別就此承擔全部責任)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之規定而載有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報告或本報告內之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報告之中英文版本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larryjewelryinternational.com。

董事會(「董事會」)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九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20,823	56,802	58,194	147,138
銷售成本		(17,512)	(36,640)	(42,025)	(94,952)
毛利		3,311	20,162	16,169	52,186
其他收益及虧損		4,919	3,849	7,068	5,944
銷售及分銷成本		(824)	(31,002)	(23,970)	(56,113)
行政及其他營運開支		(21,591)	(27,686)	(29,891)	(42,130)
財務費用		(10,234)	(4,810)	(20,863)	(9,738)
除稅前虧損	5	(24,419)	(39,487)	(51,487)	(49,851)
所得稅抵免	6	94	174	94	36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虧損		(24,325)	(39,313)	(51,393)	(49,485)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3,921	(4,695)	(878)	(1,36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全面 開支總額		(20,404)	(44,008)	(52,271)	(50,845)
		港仙	港仙	港仙	港仙
本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 基本		(0.67)	(1.09)	(1.42)	(1.37)
—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42,112	48,267
使用權資產		38,006	51,219
無形資產		112,726	112,726
遞延稅項資產		2,039	42
按金		6,007	4,124
		200,890	216,378
流動資產			
存貨	10	189,172	213,483
貿易應收款項	11	12,409	14,94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7,483	36,776
已抵押銀行存款		773	8,508
銀行結餘及現金		27,391	28,203
		267,228	301,912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2	51,413	67,14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88,258	66,620
應付稅項		179	331
租賃負債 — 流動部份		33,319	42,368
其他借款		10,000	10,000
可換股債券		217,849	204,909
		401,018	391,374
流動負債淨額		(133,790)	(89,462)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67,100	126,916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2,605	19,384
租賃負債—長期部份		28,266	29,032
		<u>40,871</u>	<u>48,416</u>
資產淨值		<u>26,229</u>	<u>78,500</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3	36,184	36,184
股份溢價及儲備		(9,955)	42,316
		<u>26,229</u>	<u>78,500</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撥入儲備 千港元	合併儲備 千港元	撥入盈餘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未經審核及如前呈列)	36,184	459,638	3,988	(830)	629,505	(2,582)	58,697	(9,935)	(1,096,165)	78,500
調整：										
購股權失效	-	-	-	-	-	-	(13,104)	-	13,104	-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未經審核及經重列)	36,184	459,638	3,988	(830)	629,505	(2,582)	45,593	(9,935)	(1,083,061)	78,500
本期間虧損	-	-	-	-	-	-	-	-	(51,393)	(51,393)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	-	-	-	(878)	-	(878)
本期間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	-	-	-	(878)	(51,393)	(52,271)
購股權失效	-	-	-	-	-	-	(19,655)	-	19,655	-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u>36,184</u>	<u>459,638</u>	<u>3,988</u>	<u>(830)</u>	<u>629,505</u>	<u>(2,582)</u>	<u>25,938</u>	<u>(10,813)</u>	<u>(1,114,799)</u>	<u>26,229</u>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36,184	459,638	3,988	(830)	629,505	(2,582)	58,697	(10,163)	(970,056)	204,381
本期間虧損	-	-	-	-	-	-	-	-	(49,485)	(49,485)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	-	-	-	(1,360)	-	(1,360)
本期間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	-	-	-	(1,360)	(49,485)	(50,845)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u>36,184</u>	<u>459,638</u>	<u>3,988</u>	<u>(830)</u>	<u>629,505</u>	<u>(2,582)</u>	<u>58,697</u>	<u>(11,523)</u>	<u>(1,019,541)</u>	<u>153,536</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u>3,613</u>	<u>9,823</u>
投資活動		
其他投資現金流量	<u>(1,966)</u>	<u>(15,378)</u>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u>(1,966)</u>	<u>(15,378)</u>
融資活動		
已付利息	<u>(2,300)</u>	<u>(201)</u>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u>(2,300)</u>	<u>(201)</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減少淨額	(653)	(5,756)
於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8,203	39,876
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	<u>(159)</u>	<u>(298)</u>
於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27,391</u>	<u>33,822</u>
指：		
銀行結餘及現金	27,391	26,722
證券經紀持有之現金	<u>-</u>	<u>7,100</u>
	<u>27,391</u>	<u>33,822</u>

財務業績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為公眾有限公司，其股份於GEM上市。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而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39號豐盛創建大廈19樓。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附屬公司於香港、澳門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設計及零售珠寶產品以及銷售中醫藥、海味、保健產品及食品。

2.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所有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下文統稱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公司條例及GEM上市規則之披露規定編製。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所用主要會計政策與編製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遵循者一致，惟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在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於本報告期間已應用若干新訂或經修訂準則。由於採納該等準則，本集團並無更改其會計政策或作出追溯調整。若干已頒佈之新訂會計準則及詮釋於本報告期間並非強制應用，本集團亦無提前採納。預期該等準則不會於本期間或日後報告期間對本集團及於可見將來進行之交易造成重大影響。

3. 收益

收益指本期間零售珠寶產品以及銷售中醫藥、海味、保健產品及食品(「銷售藥品及保健食品」)產生的收益。本集團本期間之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零售珠寶產品	6,759	18,901	17,251	39,042
銷售藥品及保健食品	14,064	37,901	40,943	108,096
	20,823	56,802	58,194	147,138

4. 分部資料

就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而向本集團董事(即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匯報之資料集中於經營所在地及貨品類型。此亦為本集團進行安排及籌劃之基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本集團之經營分部為位於香港、新加坡、澳門及中國之業務。各經營分部所產生收益來自零售珠寶產品以及銷售藥品及保健食品。主要經營決策者於得出本集團之可予呈報分部時,概無將已識別之任何經營分部作合併處理。

本集團從事以俊文寶石品牌零售珠寶產品以及以Tung Fong Hung(「東方紅」)品牌銷售藥品及保健食品。本集團業務現時分為五個經營及可予呈報分部。

具體而言,本集團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項下之經營及可予呈報分部如下:

1. 香港珠寶零售 — 於香港零售珠寶產品
2. 新加坡珠寶零售 — 於新加坡零售珠寶產品
3. 香港藥品及保健食品銷售 — 於香港銷售中醫藥、海味、保健產品及食品
4. 澳門藥品及保健食品銷售 — 於澳門銷售中醫藥、海味、保健產品及食品
5. 中國藥品及保健食品銷售 — 於中國銷售中醫藥、海味、保健產品及食品

分部收益及業績

本集團按經營及可予呈報分部劃分之收益及業績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香港珠寶零售 千港元	新加坡珠寶零售 千港元	香港藥品及保健 食品銷售 千港元	澳門藥品及保健 食品銷售 千港元	中國藥品及保健 食品銷售 千港元	對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							
外部銷售及分部收益	7,157	10,094	14,692	3,657	22,594	-	58,194
分部間銷售	-	-	2,115	-	-	(2,115)	-
總計	7,157	10,094	16,807	3,657	22,594	(2,115)	58,194
業績							
分部虧損	(5,291)	(5,259)	(10,342)	(1,767)	(2,206)	-	(24,865)
未分配開支 財務費用							(5,759)
							(20,863)
除稅前虧損							(51,487)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香港珠寶零售 千港元	新加坡珠寶零售 千港元	香港藥品及保健 食品銷售 千港元	澳門藥品及保健 食品銷售 千港元	中國藥品及保健 食品銷售 千港元	對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							
外部銷售及分部收益	5,968	33,074	67,178	11,141	29,777	-	147,138
分部間銷售	-	-	2,864	-	-	(2,864)	-
總計	5,968	33,074	70,042	11,141	29,777	(2,864)	147,138
業績							
分部(虧損)溢利	(6,349)	(3,427)	(13,656)	429	(586)	-	(23,589)
未分配開支 財務費用							(16,524)
							(9,738)
除稅前虧損							(49,851)

分部(虧損)溢利指各分部所產生並無分配至未分配開支(主要包括中央管理成本及董事薪金)前的(虧損)溢利。此乃呈報予主要經營決策者供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所用的計量方法。

5. 除稅前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除稅前虧損經扣除(計入)				
下列各項後達致：				
核數師酬金	60	379	82	396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17,512	36,640	42,025	94,95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414	25,599	4,901	31,425
使用權資產折舊	7,101	-	18,206	-
僱員福利開支	6,868	12,155	17,973	29,390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619	(827)	158	216
租賃物業之經營租金	614	(6,190)	1,228	8,935
	<u>614</u>	<u>(6,190)</u>	<u>1,228</u>	<u>8,935</u>

6. 所得稅抵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香港利得稅	-	174	-	366
新加坡公司稅	94	-	94	-
	<u>94</u>	<u>174</u>	<u>94</u>	<u>366</u>

7. 股息

董事會並無宣派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股息(二零一九年：無)。

8.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分別按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24,325,000港元(二零一九年：39,313,000港元)及51,393,000港元(二零一九年：49,485,000港元)以及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已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3,618,393,070股(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3,618,393,070股)計算。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並無具攤薄影響的未行使工具。

9.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於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時支出約83,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5,378,000港元)。

10. 存貨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珠寶產品	99,223	119,124
藥品及保健食品	89,949	94,359
	189,172	213,483

11. 貿易應收款項

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0-30日	8,103	11,285
31-60日	-	299
61-90日	337	80
91-180日	783	1,292
181-365日	1,837	1,859
超過365日	1,349	127
	12,409	14,942

12. 貿易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0-30日	7,017	21,074
31-60日	201	3,813
61-90日	4	627
91-180日	2,466	1,176
181-365日	1,805	2,127
超過365日	39,920	38,329
	51,413	67,146

13.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10,000,000,000	1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3,618,393,0370	36,18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業務可大致分為兩個主要部分：(i)在香港及新加坡設計及銷售「俊文寶石」品牌旗下之各種高級珠寶產品；及(ii)在香港、澳門及中國內地從事採購、加工、重新包裝及零售以「東方紅」為品牌名稱之中藥產品、海味、保健產品及食品。本集團年內收益約58,2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收益約147,100,000港元減少60.4%。本期間虧損約51,4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虧損約49,500,000港元增加約1,900,000港元。

業務回顧及前景

珠寶零售

本集團注重開發設計獨特且做工精緻之產品，滿足在珠寶方面具有欣賞品味之個人需求。由於二零一九年下半年各區發生街頭暴力事件及自二零二零年一月起爆發2019冠狀病毒疫情，入境旅客市場崩潰。香港奢侈品市場於上半年受到嚴重打擊。珠寶分部收益錄得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39,000,000港元下跌約55.6%至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約17,300,000港元。香港零售業之增長動力仍然疲弱。本集團對奢華珠寶市場中長期發展維持審慎樂觀態度。在香港政局動盪的情況下，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第一季度關閉於國際金融中心商場的旗艦店。此外，本集團亦設法將業務打入中國市場，預期日後中國市場所佔比例將會上升。展望將來，董事會及管理層預計營商環境仍然充滿挑戰，惟我們對本集團的整體前景抱持審慎樂觀態度。我們將致力穩定現有珠寶零售業務，並開拓新收入來源，促使本集團增長前進。

銷售藥品及保健食品

本分部主要在香港、澳門及中國內地從事採購、加工、重新包裝及零售以「東方紅」(「東方紅」)為品牌名稱之中藥產品、海味、保健產品及食品。於香港，東方紅之零售業務分支東方紅藥業有限公司為《中醫藥條例》項下九種傳統中藥(「傳統中藥」)之持牌製造商。如上文所述，各區發生街頭暴力事件及2019冠狀病毒疫情打擊入境旅客市場，零售市場亦受重創。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本集團藥品及保健食品零售分部之營業額約40,900,000港元，較二零一九年之銷售額約108,100,000港元減少62.2%。此外，中美貿易戰影響中國市場之消費信心。本集團之東方紅中國收益由二零一九年約29,800,000港元下跌24.2%至二零二零年約22,600,000港元。展望將來，本集團將檢討東方紅之銷售網絡及客戶重心，並引入更多本地製產品，以適應本地市場之需求。本集團將繼續物色合適商機，以促進本集團多元化發展現有業務版圖，提升本公司及本公司股東整體長遠利益。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年內收益約為58,200,000港元，去年中期期間則約為147,100,000港元，減幅約60.4%。東方紅及珠寶零售分部應佔下跌金額分別約67,100,000港元及約21,800,000港元。

毛利

本集團年內毛利由上一個中期期間約52,200,000港元減少約69.0%至約16,200,000港元。本集團之毛利率約27.8%，去年中期則約35.5%。

銷售及分銷成本

本集團於上半年之銷售及分銷成本由上一個中期期間約56,100,000港元減少約57.2%至約24,000,000港元。

行政開支

本集團年內行政開支較上一個中期期間約42,100,000港元改善約29.0%至約29,900,000港元。減少主要由於年內成本控制措施之成效。

財務費用

本集團年內就其可換股票據及其他借款錄得財務費用約20,9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9,700,000港元)。財務費用增加乃由於就本公司未償還逾期可換股票據按每年18.25%收取罰款利息。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51,400,000港元，而上一個中期則錄得虧損約為49,500,000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27,400,000港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8,200,000港元)以及已抵押銀行存款約800,000港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500,000港元)。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其他借款、債券以及可換股債券分別合共約為227,800,000港元及214,900,000港元。資產負債比率(即債券、認股權證、可換股債券及其他借款總額除以總權益)約為869%(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4%)。

本集團主要以業務營運產生之收益及現有銀行及現金結餘為其營運提供資金。由於二零一九年七月起各區發生街頭暴力事件及自二零二零年一月起爆發2019冠狀病毒疫情，本集團之珠寶以及藥品及保健食品零售業務受到嚴重打擊。為了滿足償還若干借款及到期可換股債券之需要，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三十日宣佈進行建議資本重組及供股計劃。根據建議資本重組及供股計劃之條款，20股現有已發行股份將合併為1股合併股份，每股合併股份有權按每股供股股份0.17港元之價格認購5股供股股份。上述供股獲包銷代理全面包銷，本集團之目標為籌集約153,800,000港元以償還到期債務。於本報告日期，該建議計劃尚未獲本公司股東批准。

資本架構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透過優化債務與權益間平衡，確保本集團實體可持續經營，同時盡量提高股東之回報。本集團整體策略維持不變，與上年度相同。本集團之資本架構由淨債務(當中包括銀行及其他借款、可換股債券及應計票息(包括在「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組成。本公司董事按年檢討資本架構。作為檢討其中一環，董事考慮各類資本之資本成本及相關風險。基於董事提供之推薦意見，本集團將透過發行新股份以及發行新債務或贖回現有債務，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本承擔。

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關聯公司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關聯公司。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已抵押銀行存款約800,000港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500,000港元)已抵押作為銀行授予若干供應商之銀行擔保及銀行授予之信貸融資之抵押品。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外匯風險

年內，由於本集團大部分交易、貨幣資產及負債均以港元、人民幣及新加坡元列值，故本集團之貨幣風險僅限於以美元（「美元」）列值之已抵押銀行存款及貿易應付款項。本集團認為所面對之匯率風險有限，並將持續密切監控外幣風險。

庫存政策

本集團在庫存政策方面採納保守之方法、審慎之信貸控制及監管政策。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控本集團之流動資金狀況，從而確保其可滿足資金需要。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305名（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60名）僱員（包括董事）。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18,0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9,400,000港元）。薪酬乃參考市場條款以及各僱員之表現、資歷及經驗而釐定。年終紅利將根據個人之表現發放予僱員，作為對彼等所作出貢獻之認可及獎勵。其他福利包括向其僱員提供之法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供款及購股權計劃。

前景

於二零二零年，全球經濟仍受到2019冠狀病毒疫情及中美之間的緊張局勢所影響。儘管如此，中國為世界上抗疫最成功的國家。一般預期中國經濟將於不久將來率先回復正常。於未來數月，本公司將透過加強其東方紅營運網絡及其最近展開的珍珠零售業務，繼續聚焦中國市場。

展望將來，本集團預期零售市況仍然挑戰重重，本集團對零售市場之中長期發展維持審慎樂觀態度。在此不穩定的環境下，董事會及本集團管理層將審慎監察本集團之業務營運。為應對日後種種挑戰，本集團將進一步加強其節省成本計劃，並開拓商機以多元發展其業務及客戶重心，為於二零二一年可能出現之經濟反彈做好準備。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三日，曹陽先生(作為買方，「買方」)、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金保華有限公司(作為賣方，「賣方」)與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廣州市東方紅保健品有限公司(作為擔保人)訂立股權轉讓協議及擔保協議(「該等協議」)，據此，賣方同意出售而買方同意購買黑龍江金保華農業有限公司(「目標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代價為人民幣8,000,000元(相當於約8,800,000港元)，須受該等協議之條款及條件規限。於完成後，目標公司將不再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

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三十日，董事會建議實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建議股本重組，當中包括：(i)建議股份合併(「股份合併」)，每二十(20)股於股份合併生效前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份(「現有股份」)將合併為一(1)股緊隨股份合併生效後每股面值0.2港元之合併股份(「合併股份」)；(ii)建議削減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據此：(a)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因股份合併而產生之任何零碎合併股份將被註銷；及(b)透過註銷本公司繳足股本每股當時已發行合併股份0.19港元，將所有當時已發行合併股份之面值由每股0.20港元削減至每股0.01港元(「股本削減」)；及(iii)根據於該公佈日期已發行現有股份數目計算之股本削減產生之進賬額約34,374,734.2港元將轉入指定為本公司繳入盈餘賬(定義見公司法)之賬戶，以供董事會按百慕達法律及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所允許之任何方式使用(「股本重組」)。

於股本重組生效後，現有股份以每手買賣單位20,000股現有股份於聯交所進行買賣。董事會建議將於聯交所進行買賣之每手買賣單位由20,000股現有股份更改為18,000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經調整股份」)。

同日，本公司與英皇證券(香港)有限公司(「包銷商」)訂立包銷協議(「包銷協議」)，內容有關建議待(其中包括)股本重組生效後，根據包銷協議條款及在其條件規限下，透過按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八日(星期四)或本公司與包銷商就釐定供股配額而可能書面協定之有關其他日期每持有一(1)股已發行經調整股份獲發五(5)股將予配發及發行之新經調整股份(「供股股份」)之基準，按認購價每股供股股份0.17港元進行供股(「供股」)。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之權益及淡倉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董事、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其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b)須列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而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c)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期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其附屬公司或其他相聯法團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以致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包括其配偶及未滿十八歲之子女)可憑藉購買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之股份或相關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下列人士／法團(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並須列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而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股東姓名／名稱	權益身份	所持已發行		於二零二零年
		普通股數目	相關股份數目	六月三十日 佔全部已發行 股份之概約 百分比
Allan Yap先生	實益擁有人	721,290,000	-	19.93%
百輝國際有限公司(「百輝」)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	400,000,000	11.05%
中國華融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華融資產管理」)(附註1)	於受控法團之權益	-	400,000,000	11.05%
中國華融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中國華融國際控股」)(附註1)	於受控法團之權益	-	400,000,000	11.05%
佳擇國際有限公司(「佳擇」) (附註1)	於受控法團之權益	-	400,000,000	11.05%
Fullink Management Limited (「Fullink」)(附註2)	實益擁有人	265,300,000	-	7.33%
Tsang, Michael Manheem先生 (「Tsang先生」)(附註2)	於受控法團之權益	265,300,000	-	7.33%
Platinum Century Limited (「Platinum Century」)(附註3)	實益擁有人	-	300,000,000	8.29%
譚毓楨女士(「譚女士」)(附註3)	於受控法團之權益	-	300,000,000	8.29%

附註：

1. 該等權益指本公司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五月十六日之有條件配售協議(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九日經補充)向百輝發行之可換股債券所涉及相關股份權益。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五月十六日及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九日之公佈。

百輝由佳擇全資擁有，而佳擇由中國華融國際控股全資擁有，中國華融國際控股則由中國華融資產管理最終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佳擇被視為於百輝所持全部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而中國華融國際控股及中國華融資產管理被視為於佳擇所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權益之全部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

2. 該等股份由Fullink持有，而Fullink由Tsang先生實益擁有40%權益。
3. 該等股份由Platinum Century持有，而Platinum Century由譚女士實益擁有100%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概不知悉任何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擁有須列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而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一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據此，本公司可向若干經甄選參與者(其中包括全職僱員)授出購股權，以認購股份。該計劃之主要條款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九日之招股章程附錄五「購股權計劃」一段概述。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根據該計劃授出之購股權之變動詳情如下：

參與者類別	購股權授出日期	行使期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	於回顧期間 行使/註銷	於回顧 期間失效	於二零二零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其他參與者	二零一七年 八月二十二日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一日至 二零一七年 八月三十一日	0.34	254,000,000	-	(109,500,000)	144,500,000
總計				<u>254,000,000</u>	<u>-</u>	<u>(109,500,000)</u>	<u>144,500,000</u>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購股權根據該計劃授出、行使或註銷。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根據該計劃109,500,000份購股權已失效，而於報告期末，根據該計劃仍有144,500,000份購股權可予行使。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之權益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結束時或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與本集團業務有關之任何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且董事或其關連方概無直接或間接於該等交易、安排或合約中擁有任何重大權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贖回其於GEM上市之任何股份，且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控股股東（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於對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重大競爭及任何該等人士與本集團產生或可能產生任何其他利益衝突之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該等守則條款之嚴格程度不遜於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之買賣規定準則。本公司對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該等買賣規定準則及其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管理合約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就本公司全部或任何主要業務部分訂立或訂有任何管理及行政合約。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不斷努力改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推行高水準之企業管治。董事會相信，健全及合理之企業管治常規對本集團之可持續發展及增長，以及保障股東之利益及本集團之資產至為重要。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附錄15載列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作為其企業管治守則。

根據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擔任。本公司並無委任主席或行政總裁，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及職能由執行董事履行。

除上文披露者外，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相關守則條文。

審核委員會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林秋發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柯軍先生及Chung Kwok Pong先生)組成。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報告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承董事會命
俊文寶石國際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蘭洋

香港，二零二零年八月十四日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之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蘭洋先生、非執行董事黎碧芝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林秋發先生、柯軍先生及Chung Kwok Pong先生。

中期股息

董事會決議不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宣派任何中期股息。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贖回其於GEM上市之任何股份，且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林秋發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柯軍先生及Chung Kwok Pong先生)組成。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公佈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承董事會命
俊文寶石國際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蘭洋

香港，二零二零年八月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之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蘭洋先生、非執行董事黎碧芝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林秋發先生、Chung Kwok Pong先生及柯軍先生。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由刊登之日起最少一連七日在GEM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www.larryjewelryinternational.com上刊載。